

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会被临时停牌吗创业板交易规则-股识吧

一、什么情况下股票需要临时停牌

你好，股票盘中临时停牌，是证券交易、监管机构为遏制股票上市新股短线炒作、内幕交易、ST股炒作这些现象的发生，切实有效地防范市场风险，维护市场秩序，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证券交易所可对股票实行盘中临时停牌。

现在的临时停牌多出现于权证市场上，证交所于此的规定只要是以下几点：在实时监控中，发现证券价格出现异常波动或者证券交易出现异常的，本所有权采取盘中临时停牌、书面警示、限制相关证券账户交易等措施。

证券竞价交易出现以下异常波动情形之一的，本所可以根据市场需要，实施盘中临时停牌：（一）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超过30%、累计上涨超过100%或累计下跌超过50%的；

（二）到期日前两个月内，市场价格明显高于理论价格且前收盘价格在0.100元以上（含0.100元）的价外权证，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超过20%、累计上涨超过50%的；

（三）到期日前两个月内，市场价格明显高于理论价格且前收盘价格在0.100元以下（不含0.100元）的价外权证，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超过50%、累计上涨超过80%的；

（四）在竞价交易中涉嫌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且可能对交易价格产生严重影响或者严重误导其他投资者的；

（五）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认为可以实施盘中临时停牌的其他情形。

本条所称权证理论价格是指根据Black-Scholes模型计算出的权证价格；

价外权证是指认购（沽）权证标的股票的市场价格低（高）于该权证的行权价格。

盘中临时停牌时间按下列标准执行：

（一）权证首次盘中临时停牌持续时间为60分钟；

（二）其他证券首次盘中临时停牌持续时间为30分钟；

（三）首次停牌时间超过收盘时间的，在当日收盘前五分钟复牌；

（四）第二次盘中临时停牌时间持续至当日收盘前五分钟。

投资者可以于盘中临时停牌期间撤销未成交的申报。

本信息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作出决策，如自行操作，请注意仓位控制和风险控制。

二、创业板盘中临时停牌和沪深其他板块一样吗？

三、创业板股票交易规则？

创业板是为了适应创业与创新的需要而设立的新市场。

与主板市场只接纳成熟的、已形成足够规模的企业上市不同，创业板以成长型创业企业为服务对象，重点支持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上市，具有上市门槛较低，信息披露监管严格等特点，它的风险要高于主板。

创业板股票交易规则基本与主板一致，除了上市首日交易风险控制制度以外。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实施盘中股价异常波动临时停牌制度。

创业板开户条件并不是所有的投资者都能参与创业板交易，一般交易满两年的投资才能申请开通创业板开通权限，交易年限是从首笔交易开始计算，而不是从开户开始计算，首笔交易时间可以从中国登记结算公司网站查询，或者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上市首日停牌制度 当创业板股票上市首日盘中成交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20%时，深圳证券交易所可对其实施临时停牌30分钟；

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50%时，深圳证券交易所可对其实施临时停牌30分钟；

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80%时，深圳证券交易所可对其实施临时停牌至14：57

。股票临时停牌至或跨越14：57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于14：57将其复牌并对停牌期间已接受的申报进行复牌集合竞价，然后按照复牌前的价格，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定价撮合。

临时停牌期间，投资者可以继续申报，也可以撤销申报。

买卖规则 通过竞价交易买入创业板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100股或其整数倍。

卖出创业板股票时，申报数量应当为100股或其整数倍，余额不足100股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证券的报价单位为“每股(份)价格”。

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

创业板股票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于主板相同，涨跌幅比例为10%。

创业板股票交易时间 创业板市场交易日为每周一至周五。

每交易日上午9：00至9：25为集合竞价时间；

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为连续竞价时间。

遇国家法定假日及本所公告的休市时间，创业板市场休市。

创业板股票实行T+1流转制度 创业板股票与主板相同，实行股票T+1流转制度，当天买入的股票，当天无法卖出，第二个交易日才能卖出。

(有富国环球为你解答)

四、上交所对竞价交易临时停牌有何规定？

您好，证券竞价交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上交所可以根据市场需要，实施盘中临时停牌：（一）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成交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超过10%（含）、单次上涨或下跌超过20%（含）的；

（二）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和政策性金融债盘中成交价格较前收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超过10%（含）、单次上涨或下跌超过20%（含）的；

（三）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其他债券盘中成交价格较前收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超过20%（含）、单次上涨或下跌超过30%（含）的；

（四）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换手率（成交量除以当日实际上市流通量）超过80%（含）的；

（不适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的交易）（五）有价格涨跌幅限制的风险警示股票盘中换手率超过30%（含）的；

（六）涉嫌存在违法违规交易行为，且可能对交易价格产生严重影响或者严重误导其他投资者的；

（七）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认为可以实施盘中临时停牌的其他情形

五、创业板交易规则

创业板股票交易创业板股票的交易代码为30xxxx。

其交易以竞价交易方式进行，符合规定的，也可进行大宗交易。

除特别规定外，参照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关于主板A股股票的相关规定。

1. 竞价交易1) 通过竞价交易买入创业板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100股或其整数倍。

卖出创业板股票时，申报数量应当为100股或其整数倍，余额不足100股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2)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实施盘中股价异常波动临时停牌制度。

2. 大宗交易参照主板，由证券公司交易员在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的交易终端上完成协议交易的委托申报，委托申报时间为9：15-15：30；

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在15：00-15：30进行成交确认。

六、创业板交易也有异常波动临时停牌吗?如有则具体停牌标准是怎样的?

创业板交易也有异常波动临时停牌，当创业板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时，深交所对相关股票及其衍生产品实施停牌，直至有披露义务的当事人作出公告的当日10:30复牌；

公告日为非交易日的，在公告后首个交易日开市时复牌。

创业板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认定标准参照主板执行。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股票、封闭式基金竞价交易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异常波动：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的2.ST和*ST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的3.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达到30倍，并且该证券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达到20%的4.深交所或证监会认为属于异常波动的其他情况。

异常波动指标自复牌之日起重新计算。

另外，当创业板股票交易出现上述情况之一的，深交所还将公布其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累计买入、卖出金额最大五家会员营业部或席位的名称及其各自累计买入、卖出金额

七、创业板股票交易新规则有哪些?

创业板股票交易新规则有哪些?1.创业板公司涨跌幅限制放宽到20%。

2.连续竞价阶段变为9:30至11:30和13:00至14:57。

3.市价申报单笔不可超15万股。

4.第一天上市的创业板新股可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

八、创业板股票拥有临时停牌机制，是怎么用的?

1、涨跌幅限制。

规则条文：

本所以对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

超过涨跌幅限制的申报为无效申报。

解读：所有创业板的股票，以后每天的涨跌幅由原来的10%变为20%。

意味着该规则实行后，创业板的股票风险会更大，每天可以下跌20%，而股票的振

动幅度则变成40%，如果在涨停板买入，很多可能亏损40%以上。而有些投资者习惯运用的“涨停战法”，也将承受更大的风险。

2、新股上市初期交易机制。

规则条文：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本所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作出相应标识。

解读：创业板新股前五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意味着该股票的上市定价是否合理，可以在上市一周内得到检验，如果该股票估值过高，市场可以马上修正。这也意味着，新股上市破发的机会增加，炒作新股的风气有可能得到压制。

3、熔断临停机制。

规则条文：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盘中异常波动，本所实施盘中临时停牌：（一）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格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30%的；

（二）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格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60%的；

（三）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认定属于盘中异常波动的其他情形。

解读：没有涨跌幅的股票，在遇到上涨或下跌到30%的时候，会熔断临时停盘交易，停盘时间为10分钟，这是第一档位；

在遇到上涨或下跌到60%的时候，会再次熔断临时停盘交易，停盘时间也为10分钟，这是第二档位；

10分钟后可以继续交易。

停盘时间如果跨越14：57的，在14：57分直接复牌。

在停盘期间申报的交易，先进行复牌集合竞价，再进行收盘集合竞价。

4、盘后定价交易机制。

规则条文：每个交易日的15：05至15：30为盘后定价交易时间。

盘后定价交易申报的时间为每个交易日9：15至11：30、13：00至15：30。

开市期间停牌的，停牌期间可以继续申报。

当日15：00仍处于停牌状态的，不进行盘后定价交易。

接受申报的时间内，未成交的申报可以撤销。

撤销指令经本所交易主机确认方为有效。

盘后定价申报当日有效。

解读：这一条文源于上海科创板的规则，但一般投资者并不容易理解这一规则。

其大概意思是：没有停牌的股票，在交易日的9：30-11：30和13：00-15：30这两个时段内，投资者可以像买卖普通股票一样，在交易软件上以盘后固定价格申报的方式发出交易指令。

但在集合竞价阶段并不会成交，而是在15：05-15：30这25分钟里，根据时间优先的顺序按照收盘价撮合成交。

这一规则对于投资者而言，主要有两个作用：一，可以避免当天买入股票后，承受亏损的局面；

二，可以根据收盘后情况，再作出投资决策，给予投资者更多理性选择的机会和时间。

除了上述比较重要的条文以外，还有以下几个规则需要注意，但不详细去写了。

第一，注册制下发行上市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第二，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纳入可出借范围。

第三，连续竞价期间，限价申报设置上下2%的有效竞价范围。

参考文档

[下载：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会临时停牌吗.pdf](#)

[《股票上市一般多久解禁》](#)

[《股票腰斩后多久回本》](#)

[《股票涨幅过大停牌核查一般要多久》](#)

[《股票回购多久才能涨回》](#)

[下载：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会临时停牌吗.doc](#)

[更多关于《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会临时停牌吗》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75748262.html>